

# 新北市政府消防局「114年度廉政會報」會議紀錄

壹、會議時間：114 年 11 月 24 日（星期一）上午 10 時

貳、會議地點：本局 10 樓 1001 會議室

參、主席：陳局長崇岳

紀錄：陳浩瑜

肆、出席人員：詳如簽到表

伍、秘書單位工作報告：

一、前（113）年度廉政會報主席裁（指）示及決議事項辦理情形：（略）。

主席裁(指)示：

（一）請各單位依相關規定落實採購程序，針對空拍機等資訊設備採購，請依行政院函釋及相關規定辦理採購，避免危害國家資通訊安全。本局驗收皆於事前配合各主驗人選定驗收時間，非有重要公務行程請落實驗收程序，另為確保局週報會議順利進行，請避免排定週四局（週）報會議時辦理驗收事宜。

（二）請各單位定期檢視並更新本局官網，提升資訊即時性。

（三）餘依政風室意見解除列管，准予備查。

二、114 年度廉政工作推動情形：（略）。

主席裁(指)示：請各單位辦理活動時積極利用新聞揭露進行宣導，俾利本局消防業務推動及增加能見度。

陸、專題報告：

一、本局「114 年度義勇消防人員設(裝)備採購(含補、捐助)及使用管理作業」專案稽核所見缺失策進作為（報告單位：政風室）：（略）。

二、因應本局「114 年度義勇消防人員設(裝)備採購(含補、捐助)及使用管理作業」專案稽核所見缺失精進措施（報告單位：民力運用科）：（略）。

主席裁(指)示：請民力運用科依相關規定檢視義消年齡、任期、空氣瓶檢測及消防衣帽鞋控管配發。

三、因應本局「114 年度義勇消防人員設(裝)備採購(含補、捐助)及使用管理作業」專案稽核所見缺失精進措施(報告單位：資通管考科)：(略)。

主席裁(指)示：請各大隊及資通管考科落實無線電使用管理管考機制。

四、因應本局「114 年度義勇消防人員設(裝)備採購(含補、捐助)及使用管理作業」專案稽核所見缺失精進措施(報告單位：秘書室)：(略)。

主席裁(指)示：請各單位依「本府各機關學校處理已報廢市有財產作業要點」塗銷局銜標誌，落實車輛報廢程序。

## 柒、提案討論：

一、本局車輛及裝備器材捐贈流程策進作為案：

決議：請災害搶救科修訂相關流程，另請各大隊檢視簽約廠商品項單價合理性，避免捐贈單位與不良廠商進行簽約。

二、「新北市受理消防設備人員執業執照登記標準作業程序」策進作為案：

(一)火災預防科補充報告：本案涉及系統開發運用，涉及較多層面，將再行評估是否由本局自行建置系統。

(二)決議：請火災預防科修正「本市受理消防設備人員執業執照登記標準作業程序」，有關系統部分請火災預防科再行評估。

## 捌、臨時動議：(略)

## 玖、主席裁（指）示暨決議事項：

一、張主任秘書易鴻指示事項：請秘書室函頒要點等行政規則修正依相關格式辦理。

二、陳副局長國忠指示事項：本局官網資訊為外界瞭解本局施政成果重要管道，請各單位定期檢視活動並更新權責網頁及活動花

絮內容，強化本局公共政策、管理和服务面向，型塑市民心目中良好形象。

三、主席裁（指）示：請各單位確實執行辦理。

拾、散會：(11 時 30 分)。